


銀行法第8條：本法稱定期存款，謂有一定時期之限制，存款人憑存單或依約定方式提取之存款。

 匿名（一般會員） 其他 / 法律扶助 2025-03-27 11:52

請問：定期存款謂有一定時期之限制，有強制性嗎？

銀行能依照約定書內容，更改定期存款時期嗎？

 喬正一（認證法律人）

讚：4 留言：1
2025-03-27 19:28

銀行法第8條對「定期存款」的定義是：有一定時期之限制，存款人憑存單或依約定方式提取之存款。意思是，定期存款和活期存款不同，是「有約定存期」的，不能隨便提領。

一、所謂「有一定時期之限制」，這句話只是界定什麼叫定期存款，它的本質就是「約定存期」，例如 6 個月、1 年。但它並不表示這段期間絕對不能改變，只要雙方（銀行與存戶）有合意，就可以重新約定存期，例如提前解約、展期、或轉作他種存款等。

二、銀行可以依約定書內容更改定期存款時期，但有前提條件：

- （一）存款契約書中要有明確約定：例如「經存戶同意，得提前終止或變更存期」。
- （二）銀行不能單方面更改存期：如果契約沒授權銀行可變更存期，銀行不能片面變更。
- （三）通常銀行會要求雙方書面同意：如「提前解約申請書」，才會允許提早解約。
- （四）若存戶「自行要求」提前解約，依《存款契約書》規定，利息多半會改按活期利率計算，或有違約金，這在實務上很常見。
- （五）如果是銀行單方面調整存期或利率，可能構成契約變更爭議或違反消保法原則。

結論：

定期存款的「一定時期」不是法律上的強制期間，只要雙方合意，是可以依契約內容進行調整的。但銀行不能片面改變存期，必須依契約或經存戶同意辦理。

定期存款，提前解約申請書，存款契約書，有約定存期

匿名（一般會員） 2025-03-28 09:24:02

實例金融合併。C銀行定存做法，到期日遇假日順延，自動續約後，於次年調回被順延天數。D銀行到期日遇假日不順延。C被D併購後，被順延天數沒被調回，導致定期存款必須延後解約，否則利息被打八折。金融合併，無妄之災！聽法律百科回覆內容，在利息不被減少下，想以「合

 意」方式處理，重做定存。十分感謝！
